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证券”或“本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锐股份”）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中锐股份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培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5 日

培训地点：烟台

二、培训对象

中锐股份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。对因故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，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培训中，东兴证券围绕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2 年修订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及案例分析》等对培训对象进行了培训，进一步强化了培训对象对相关内容的理解与掌握，从而帮助中锐股份进一步完善和提高规范运作。

四、培训效果

本次培训得到了公司的积极配合，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并进行了交流沟通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性得到全体参与培训人员的认同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曹 阳

覃新林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28 日